

你的位置: 广西民族大学 研究生处 >> 硕士点简介 >> 专业分类 >> 详细内容

030106 诉讼法学硕士点简介

发布者: root

时间: 2011年3月14日 11:36

收藏

打印

发给朋友

热度0票 浏览592次

广西民族大学是广西区内高校最早获得诉讼法学专业硕士学位授予权的单位,目前也是广西区内诉讼法学专业方向设置最齐全的法学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设置有刑事诉讼、民事诉讼、行政诉讼、仲裁法等专业方向。

多年来,在学校、学院各级领导的大力支持下,经过法学院各位教师尤其是诉讼法学教研室教师的努力建设,广西民族大学的诉讼法学研究以初步形成了自己的特色——以诉讼法学基本理论和诉讼法律制度的国际准则为基础和依托,开展对民族地区的诉讼法制问题和我国对东盟经贸纠纷解决机制建构的研究。近年来,本学科的学术影响力越来越大,所取得的成绩得到区内同行的高度肯定,在国内也逐渐引起了越来越多的关注。目前,我院的诉讼法学学位点有谢尚果教授、齐爱民教授、张显伟教授、李立景教授、伍光红副教授、周喜梅副教授、陆镇养副教授等7位校内导师,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6人。另外,还聘请了8位在诉讼法学理论界和司法实务界具有一定影响的教授或研究员为兼职导师。自2005年以来,诉讼法学硕士学位点导师承担或参与研究国家课题3项、省部级课题9项、地厅级课题15项;出版专著8部;参编教材及教辅类用书18部;在《法商研究》、《现代法学》、《法学论坛》、《法学杂志》、《国家行政学院学报》等权威核心期刊发表论文86篇;获得省部级奖项10项。

从2004年首次批准招收诉讼法学硕士生以来,广西民族大学诉讼法学硕士点已招收9届学生。每届招生的报名和录取工作均得到社会各界的积极关注和热情响应,报名人数逐年递增。所毕业的6届诉讼法学硕士研究生共计97人,其中87%的学生获得了司法资格,有6毕业当年考取了博士研究生,所有毕业生均全部获得硕士学位并顺利就业,他们在区内外高等院校、司法机关、行政机关或律师事务所为国家的法治建设和和谐社会的构建努力工作,工作表现和工作实绩及为人处世等诸方面均得到了用人单位的极大肯定,赢得了社会好评。

作为一个充满后劲的硕士学位授权点,我们相信,在社会各界的关心下,在校、院各级领导的支持下,在我们集体的共同努力下,广西民族大学的诉讼法学硕士点的建设会更上一层楼,她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灿烂!

学术带头人情况:张显伟,男,1969年10月出生,山东微山人,博士、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1997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诉讼法硕士学位。2012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获宪法行政法专业博士学位(研究行政法学方向)。现为广西民族大学诉讼法专业学科带头人、法学教授、诉讼法专业硕士生研究生导师。

自1997年硕士研究生毕业以来,一直从事行政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行政法学和宪法学等学科的教学与研究。发表的论著有三部:《行政审判权研究》(独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8月版)、《民事行政诉讼检察监督制度研究》(合著第一著者,中国法制出版社2011年10月版)、《行政执法实务与案例指导》(合著第二著者,中国法制出版社2011年6月版);出版编著《继承律师信箱》(个人编著,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在《法学论坛》、《河北法学》、《行政法学研究》、《法律适用》、《法学杂志》、《国家行政学院学报》、《山东社会科学》、《湖北社会科学》、《学术论坛》等发表论文60余篇,其中核心期刊文章22篇,专业核心期刊文章近10篇。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项,主持省部级课题3项,获广西区高校优秀人才资助计划项目1项,独自承担并完成地厅、校级课题6项,作为主要参加人参与国家级课题2项,省部级课题2项。获广西第十一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1项,获广西第十二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1项,获广西区法学会优秀论文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1项,获广西民族大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2项等科研奖励。工作以来,多次获得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教学竞赛奖、年度考核优秀等校级奖励。

主要社会兼职有:广西区侨联法律顾问、广西区人大常委会和广西区政府法制办立法咨询员、河南财经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中心研究员等。

[上一篇](#)

[下一篇](#)